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精选10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优质篇一

贷款人、抵押权人(丙方)： 地址：

[编号：](下略为“委托协议”)，借款人(下略为“借款人”)与丙方也于 年 月 日签署了委托贷款合同[编号：]。为保障乙方、丙方债权的实现，并作为借款人在委托贷款合同项下提款的一项先决条件，抵押人(下略为“甲方”)愿意向乙方的受托人丙方提供抵押担保。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在遵循公平原则的基础上，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遵守。

一、本合同项下被抵押担保的主债权为根据委托贷款合同由丙方向借款人提供的(币种)最高限额为(大写)元整的委托贷款，委托贷款到期日为 年 月 日，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丙方根据乙方书面通知要求而宣布委托贷款提前到期的情形。抵押人在此承认借款人所欠委托贷款本金、利息的有效证据以贷款人按业务操作规定出具的会计凭证为准。

二、本合同项下抵押人的抵押担保范围为借款人在委托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到期应付而未付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甲方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抵押，抵押财产由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清单载明，该清单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甲方承诺：

(一) 甲方向乙方和丙方作出的陈述和保证于签字时作为，并在本合同有效期间持续有效。

(二) 保证对其抵押物依法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不存在任何影响抵押权实现的其他权利或情形(包括但不限于拖欠税款、工程价款等)

(三) 在抵押期间甲方应妥善保管抵押财产，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财产的完好无损。乙方和丙方如需对抵押财产的状况进行了解，甲方应给予合作。

(四) 甲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将下列抵押物的物权证书文件交丙方保管(法律上有其他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 对乙方和丙方要求保险的抵押物，如需办理保险，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前办妥抵押财产保险手续并保证到期续保。

(六) 甲方负责办理本合同项下有关评估、公证、保险、鉴定、登记、运输及保管等事宜并承担全部费用。

五、抵押期间，由于甲方及任何第三人的行为造成抵押物价值减少，甲方应在抵押物价值减少情况发生后三十天内通知乙方，根据甲乙双方协议向丙方增补与减少价值相当的财产抵押或有效担保。

六、在抵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抵押物如发生投保范围内的损失，或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抵押物价值的减少，保险赔偿金或损害赔偿金应按第 种方式操作(订立合同时选择)。

(一) 存入乙方指定账户，抵押期间甲方不得动用。(二) 甲方同意提前归还贷款。

七、在抵押期间，甲方出租抵押物应征得乙方同意。

八、在抵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抵押物所得价款应按第 种方式处理(订立合同时选择)。

(一)存入乙方指定的账户，抵押期间甲方不得动用。(二)甲方同意提前归还贷款。

九、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和丙方：

(二)涉及重大诉讼；

(三)抵押物的权利发生争议；

(四)破产、歇业、解散、被停业整顿、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

(五)法人住所、电话、法定代表人或高管人员发生变更。

甲方有前款(一)的情形应提前三十天通知乙方和丙方；有前款其他情形应在事后七日内通知乙方和丙方。

十、甲方违反前述四、五、七、九款约定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如发生依据委托贷款合同的约定提前收回贷款，其合同项下的债权未得到足额清偿，乙方有权委托丙方提前处置抵押物收回贷款本息。

十二、委托贷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清偿债务，丙方有权根据乙方的委托代理拍卖、变卖抵押物并以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以抵押物折价实现抵押权。

十三、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任何有关本合同的争议均受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商定的其他事项：

十五、本合同自三方当事人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签约三方各执一份，登记部门一份，各份效力相同；副本数份备查。

叁方签署：

在签署本合同时，叁方当事人对合同的所有条款均无疑义并对当事人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的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抵押人住所： 抵押人：（公章）基本账户开户行： 账 号：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传 真： 邮政编码：

委托人住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抵押权人住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委托人：（公章）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抵押权人：（公章）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优质篇二

贷款人：（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为“甲方”）

借款人：（抵押人）（以下简称为“乙方”）

证件名称： 号码：

合同签订和履行地点：

第一条：总则

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本合同。乙方自愿以其合法所有的房地产抵押给甲方，作为借款担保。为进一步明确当票以外其他事项，依据国家法律和《典当管理办法》，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遵照履行。

房屋所有权证号码：_____；

抵押房地产评估价值：人民币_____万元；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码：_____； 土地使用权面积：_____。

第三条：抵押房地产担保范围

借款本金（当金）、利息、综合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处分抵押房地产的费用以及可能产生的甲方代垫费用和其他费用。本合同有约定具体数额的按照约定，没有约定的依照相关单位出据给甲方的收款发票额为准。

第四条：借款金额（当金）及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借款的实际放款日以借据为准）。

当期内或典当期届满后5日内，经双方同意可以办理展期。

展期时，借款人须结清前期利息和综合费用。

本合同项下之借款，自甲方放款之日起按月计算利息和综合费用，借款月利率：_____‰；月综合费率：_____‰。乙方于每月_____日前缴付利息和综合费用，合计人民币：_____元。如借款人未能履行此约定，逾期5日甲方有权单方提前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追索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用及违约金，提前实现抵押权。

第五条：抵押房地产的处分限制

抵押期间，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抵押房地产转让、变卖、赠与、抵偿债务或以其他交易方式处路，也不得对抵押房地产做任何不利于甲方的改变，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如抵押物因不可抗力毁损、灭失或由于不可抗力导致价值显著减少，乙方须在2日内书面告知甲方。乙方确须出租抵押房地产的，在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将抵押的事实书面告知承租人，并将租赁合同交甲方备案。

第六条：乙方保证及承诺

乙方保证对抵押房地产享有合法的完全所有权。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和当票时，抵押房地产上不存在涉及任何形式的抵押、借用、托管、查封、扣押、诉讼等，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权属争议或其他权利瑕疵。

抵押物共有人同意将本合同抵押物进行抵押，并与借款人共同承担偿还借款的连带责任。

第七条：房地产抵押权的行使及实现

乙方违反第五条、第六条规定，隐瞒事实及提供虚假文书等可能导致抵押权毁损或部分毁损的，或乙方行使抗辩权、抗

诉权，本合同即提前终止，房地产抵押权提前实现。

乙方逾期5日不履行债务或不能完全履行债务的，房地产抵押权即实现。本合同经公证后成为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若乙方不履行债务或不完全履行债务，则乙方无条件同意甲方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乙方放弃向法院提出直接强制执行的抗辩权。

第八条：绝当物的处理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行使抵押权委托拍卖机构将上述房地产公开拍卖，拍卖收入扣除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担保款项及拍卖费用后，剩余部分退还乙方。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有关拍卖等手续乙方均委托甲方代为办理。

第九条：特别约定

本合同约定的利率和综合费率不受本合同借款期限的限制，乙方必须按时交纳利息和综合费用直至乙方清偿完债务为止。逾期还款、交纳利息和综合费按借款余额每日1%计收违约金。

第十条：争议解决

凡因履行本合同或当票而产生争议，须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另行约定，乙方对当票、本合同及合同展期所做的保证义务为本合同及当票的补充条款，补充协议是当票及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当票及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事项在补充协议中未修改的继续有效。

本合同壹式肆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即发生法律效力，合同生效后乙方有义务在三日内协助甲方到不动产登记部门办理抵押登记，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提示条款

乙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乙方要求，甲方已经就合同条款做了相应说明，乙方对本合同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予以充分、准确无误的理解。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抵押共有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优质篇三

现有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用于购买、建造自用住房。售房单位为_____ (写明售房单位全称)。为维护甲乙双方利益，根据_颁发的《借款合同条例》规定立此合同，并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一、甲乙双方共同遵守《职工住房抵押贷款办法》及其补充规定和实施细则的各项规定。

二、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贷款，甲方只能用于购买、建造翻建自用住房，不得挪作他用。

三、甲方的借款由乙方以转帐方式划入售房单位或施工单

位(翻建住房时)在乙方开立的存款户。

四、甲方以_____ (抵押物名称)交乙方作为借款的抵押(抵押物详细清单附后)。抵押物的现值为_____万元，担保_____万元贷款的偿还。

五、借款期限_____年，即由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贷款利率为月息_____‰。

六、借款采用本金法按月归还本息，甲方必须于每月_____日前向乙方归还贷款本息_____元。

七、如遇国家统一调整存贷款利率时，按国家有关规定调整贷款利率，依此重新确定每月还本付息金额。

八、贷款期内，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偿还贷款本息，逾期一个月以内的，应于下月偿还贷款本息时一并归还，乙方不予处罚，但上述情况一年不得超过两次。逾期超过一个月或一年内发生两次以上逾期的，乙方有权按超过的逾期天数每天向甲方收取逾期额_____的罚息。

九、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乙方有权对抵押物进行处理。处理抵押物所得收益抵扣甲方所欠乙方贷款本息和处理抵押物引发的各项费用后，剩余部分退还给甲方，并限甲方按期搬出用于抵押的住房，不足部分由甲方所在单位负责在三个月内无条件偿还。

3. 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任何条款的。

十、还款保证人(甲方所在单位)应积极协助乙方督促甲方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在甲方不能按期归还贷款本息且抵押处理不能履行时，还款保证人必须无条件地负责偿还甲方所欠乙方的贷款本息。还款保证人接到乙方要求其代甲方偿还借款

本息的通知后，应于三个月内无条件地代为归还借款本息。三个月后仍未归还的，乙方有权从其在银行开立的住房基金存款户或其他存款户中扣收。

十一、甲方在未还清全部借款本息前，甲方对抵押物享有的全部权益让渡给乙方，并不得对抵押物作任何有损乙方利益的处理。

十二、甲方需对抵押物办理保险，保险单交乙方保管，抵押物如遇意外毁损，甲方应负责立即通知保险公司和乙方，保险公司的赔偿金应首先用于归还借款本息。若保险赔偿金不足以归还借款本息的，不足部分仍由甲方负责归还。

十三、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办理贷款，如因乙方原因影响甲方用款，乙方应按影响金额和天数，每天付给甲方相当于影响金额_____的违约金。

十四、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条款，双方均有权按《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执行。

十五、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副本份，由甲乙双方及还款保证人(甲方所在单位)三方盖章并经法人代表签名、公证处公证后生效，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之日起失效。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优质篇四

抵押权人（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抵押人（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债务人（乙方或者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为担保甲方与乙方/丙方之间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所签订_____合同的履行，在公平、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乙方以自己享有相关处分权的财产为甲方提供抵押担保。

1□_____

2□_____

以上约定的担保债务外的其他债务均不进入担保范围。

双方约定乙方担保的范围包含以下各项中的第_____项、第_____项、第_____项、第_____项、第_____项、第_____项，未选中的不包括在担保范围中选中。

1、主债权

2、主债权利息

3、乙方/丙方违约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

4、乙方/丙方违约金

5、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6、乙方/丙方对甲方的损害赔偿金

1、其中法律规定需要办理抵押登记始设立抵押权的财产为：

财产a□_____

财产b□_____

其中财产_____在此之前已经设有_____担保物权，担保金额为：_____，担保方式为：_____元人民币，除此之外没有其他第三人可以主张的物权存在。

2、法律规定不需办理抵押登记抵押权自抵押合同生效即设立的财产为：

财产a□_____

财产b□_____

其中财产_____在此之前已经设有_____担保物权，担保金额为：_____，担保方式为：_____元人民币，除此之外没有其他第三人可以主张的物权存在。

以上财产名称、权属证书编号、基本状况描述、价值评估等基本信息由乙方提供清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若乙方所提供的以上抵押财产与清单不符，低于清单所描述的价值致使担保债权不能完全实现则乙方当承担违约责任。

3、甲方有权随时对抵押财产状况进行检查，若遇抵押人不当使用或者保管将可能致抵押物价值减损，甲方有权制止不当使用或者使用有利于保护抵押物的方式保管，必要时可以要求抵押人维修，抵押人不维修的则甲方可以自己维修，保管费用和维修费用由抵押人负担。但抵押人提供其他等额的物的担保则甲方不再享有前项权利。

4、抵押物上如果存在赋税事项则甲方有权随时监督抵押人缴纳赋税。

第四条双方约定在抵押权设立前由_____方对第三条约定的以下抵押财产向保险公司上_____保险，保险金额为：_____元人民币，保险期间为_____，保险费由_____方负担，续保由_____方及时办理。

财产a□_____

财产b□_____

办理保险事务乙方应当提供协助义务。

若乙方或者丙方违反前款约定致使抵押权设立后保险事务尚未办理完毕而导致抵押财产价值减损不能完全清偿债务或者抵押财产毁损灭失，乙方或者丙方应当另行提供担保。

若约定甲方办理保险，在抵押权设立前甲方没有办理完毕致使抵押财产价值减损或者毁损灭失后无法主张保险理赔则乙方有权以该抵押财产清单上所载明的评估价值抵消主债权。

抵押财产价值减损或者毁损灭失所获得的保险赔偿金由保险人向_____提存以担保债权的履行，提存费用的负担依法依法律法规规定。

抵押财产被第三人侵权所获得的赔偿金由乙方向_____提

存以担保债权的履行，提存费用的负担依法律法规定。

发生前两款情形债务人要求提前履行债务，甲方不得拒绝。

以下抵押财产由抵押人协同甲方办理登记，法律法规规定须由抵押人和抵押权人一起办理登记的，则甲方和抵押人一起去登记单位办理。

1、法律规定办理登记后抵押权始设立的财产：

财产a□_____

登记单位：_____

财产b□_____

登记单位：_____

2、法律规定不需办理抵押登记抵押权自抵押合同生效即设立的财产为：

财产a□_____

登记单位：_____

财产b□_____

登记单位：_____

3、登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完成。

4、登记机关要求填写的担保登记期间届满由_____方办理延续登记。

5、登记需要缴纳的费用由_____方负担。

6、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由双方协商办理。

2、以下财产折价处理：

财产a□_____

财产b□_____

3、以下财产变卖：

财产a□_____

财产b□_____

4、以下财产拍卖：

财产a□_____

财产b□_____

折价、变卖、拍卖的各财产所得价款按照以下顺序实现甲方的债权，实现全部担保债权后剩余款项归还抵押人。

(1) 实现抵押权的费用，即折价、拍卖、变卖这些财产所合理支出的费用

(2) 罚息或者复利

(3) 主债权利息

(4) 主债权

1、依据法律规定本合同经_____审查批准后生效，由_____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_____提出申请。

(1) 抵押人和甲方签字盖章则生效。

(2) 本合同自向_____公证处公证后生效。公证费由_____方承担。

(3)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

(4) 本合同自_____（附某一种或者多种条件）成就时生效。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当事人各方各执一份，经公证的公证机关执一份，各分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各方以本合同书上载明的通讯地址和电话送达文件和口头通知，若有变动应及时通知各方。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主合同债权和债务都不得转让，否则乙方有权撤销本担保合同；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变更主合同，否则乙方不承担担保责任；若主合同双方均未按主合同的约定实际履行主合同则乙方免除担保责任。

若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各方经协商不成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签订地点是：

甲方（公章或者私章、手印）：

乙方（公章或者私章、手印）：

丙方（公章或者私章、手印）：

日期：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优质篇五

房屋抵押合同很多人都有接触过了，这就一起写一篇吧。你知道吗，房屋抵押银行贷款利率是按照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执行的，基准年利率是5.94%。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抵押房屋买卖合同范本”，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抵押人(甲方)：

代表人：

抵押权人(乙方)：

代表人：

第一条、抵押财产

甲方所有的位于_____的一处房产。(面积：_____，产权证号：_____土地使用权证号：_____)

第二条、抵押担保范围

本合同担保范围限于主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借款总额人民币_____元。

第三条、抵押房产的保管方式和保管责任如下

抵押房屋由甲方自行保管并使用，甲方应妥善保管该抵押房产，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四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出售和馈赠抵押房产

甲方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任何方式转移本合同项下抵押房产的，应取得乙方书面同意。

第五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公证、登记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处分抵押财产

- 1、主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借款人未依约归还本息或所延期限已到仍不能归还借款本息。
- 2、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或者继承人放弃继承的。
- 3、借款人被宣告解散、破产。

处理抵押物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贷款本息和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贷款本息还有余的，乙方应退还甲方。

第八条、抵押权的撤销

主合同借款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归还贷款本息或者提前归还贷款本息的，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注销抵押登记。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条、违约责任

1、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由甲方保管的抵押财产，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财产原状，或提供经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财产，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

2、甲方违反第四条约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其行为无效。乙方可视情况要求甲方恢复抵押财产原状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并可要求甲方支付贷款本息总额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3、甲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过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4、甲、乙任何一方违反第十二条约定，应向对方支付主合同项下贷款总额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5、本条所列违约金的支付方式，甲、乙双方商定如下：

第十一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抵押人(甲方)：

代表人：

抵押权人(乙方)：

代表人：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____月____日

抵押人(甲方)：

抵押权人(乙方)：

为确保 年____月____日签定的_____ (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房地产作抵押。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经实地勘验，在充分了解其权属状况及使用与管理现状的基础上，同意接受甲方的房地产抵押。

甲方将房屋抵押给乙方时，该房屋所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一并抵押给乙方。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同意就下列房地产抵押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用作抵押的房地产座落于 区_____街(路、小区)_____号_____栋_____单元_____层_____户号，其房屋建筑面_____m²□占地面积_____m²□

第二条、根据主合同，甲乙双方确认：债务人为_____；抵押期限自 年____月____日至年____月____日。

第三条、经房地产评估机构评估，上述房地产价值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小写）。根据主合同，双方确认：乙方债权标的额(本金)：_____（大写），_____（小写），抵押率为百分之_____。

第四条、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乙方保证按主合同履行其承担的义务，如因乙方延误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抵押房地产现由_____使用。

甲方在抵押期间对抵押的房地产承担维修、养护义务并负有保证抵押房地产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监督。

在抵押期间因使用不当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房地产原状或提供给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房地产，在无法满足上述条件的基础上，乙方有权要求债务人提前偿还本息。

第七条、抵押期间，甲方不得擅自转让、买卖、租赁抵押房地产不得重复设定抵押，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发生上述行为均属无效。

第八条、抵押期间，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承受抵押房地产方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有要要求提前处分其抵押房地产。

第九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变更主合同条款或延长主合同履行期限的，甲方可自行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一条、本合同在执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或共同向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不能协商或达不成仲裁意向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在抵押期间，抵押房地产被拆迁改造时，甲方必须及时告知乙方，且根据具体情况，变更抵押合同或以房地产拆迁受偿价款偿还乙方的本息，并共同到登记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

第十三条、抵押期满，如债务人不能偿还债务本息，又未与乙方达成延期协议的，按法定程序处理抵押房地产，清偿债务本息。处理抵押房地产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债务本息和承担处理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债务本息后有剩余的，乙方应退还给甲方。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房地产抵押管理规定及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五条、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向公证处公证，并经市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登记，方为有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执两份，公证处执一份，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存档一份。

第十七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____月____日

抵押物业地址：

协议书：

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购房 字第_____号

第一条、总则

抵押权人与抵押人于 年____月____日会同担保人签定本房产抵押贷款合约(下称“合约”)。抵押人(即借款人)同意以其与担保人于 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即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抵押于抵押权人，并同意该房产买卖合同项下的房产物业(即抵押物业)，在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收楼纸)后，立即办理房产抵押手续，以该物业抵押于抵押权人，赋予抵押权人以第一优先抵押权，并愿意履行本合约全部条款。抵押权人(即贷款人)同意接受抵押人以上述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及房产买卖合同项下房产物业，作为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抵押物，并接受担保人承担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担保责任，抵押权人向抵押人提供一定期抵押贷款，作为抵押人购买抵押物业的部分楼款。经三方协商，特定立本合约，应予遵照履行。

第二条、释义

在此贷款合约内，除合约内另行定义外，下列名词的定义如

下：

“营业日”：指抵押权人公开营业的日子。

“欠款”：抵押人欠抵押权人的一切款项，包括本金，利息及其他有关费用。

“房产买卖合同之全部权益”：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担保人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内所应拥有的全部权益。

“房产物业建筑期”：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日期之前，视为房产物业建筑期。

第三条、贷款金额

一、贷款金额：人民币 元；

所有已归还(包括提前归还)的款项，不得再行提取。

二、抵押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将上述贷款金额全数以抵押人购楼款名义，存入售房单位帐户。

第四条、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为 年，由抵押权人贷出款项日起计。期满时抵押人应将贷款本息全部清还，但在期限内，如抵押人发生违约行为，抵押权人可据实际情况，随时通知抵押人归还或停止支付或减少贷款金额，抵押人当即履行。

第五条、利息

1. 贷款利率按 银行贷款最优惠利率加 厘(年息)计算。

2. 上述之优惠利率将随市场情况浮动，利率一经公布调整后，立即生效，抵押权人仍保留随时调整贷款利率的权利。

3. 本合约项下之贷款利率，按贷款日利率或根据抵押权人书面通知按市场情况而调整的利率。
4. 合约有效期内，按日贷款余额累计利息，每年以365天计日。
5. 贷款利率如有调整时，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调整后的利率。

第六条、还款

本合约项下贷款本金及其相应利息，抵押人应分期，自款项贷出日计，按月清还借款本息，每期应缴付金额(包括因利率调整带来的应缴金额改变)，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如还款日不是营业日，则该分期付款额须于还款日起延次一个营业日缴交。

第七条、逾期利息及罚息

每月分期付款应缴的金额，应按照规定期数及日期摊还；尚有逾期欠交期款等情况，抵押人必须立即补付期款及逾期利息，逾期利息的利率由抵押权人决定，按月息2%至5%幅度计收。抵押人如逾期还款，除缴付逾期利息外，抵押权人有权在原利率基础上，向抵押人加收20%至50%的罚息。

第八条、提前还款

1. 抵押人可在每月的分期还款日，提前部分或全部偿还实贷款额，每次提前偿还金额不少于 万元整的倍数；所提前偿还的款额，将按例序渐次减低原贷款额。
2. 抵押人必须在预定提前还款日一个月前给抵押权人一个书面通知，该通知一经发出，即不可撤销。
3. 抵押人自愿提早缴付本合约规定的部分或全部款项，抵押

人应予抵押权人相等于该部分或全部款项一个月利息的补偿金。

如发觉上述任何事项或可能导致上述事项的事故已经发生，抵押人及/或担保人应立即书面通知抵押权人，除非上述事项在抵押权人得知时已获得完满解决，否则抵押权人可在该等事项发生后任何时间，以任何形式处分抵押物或根据本合同内第十三条担保人及担保人责任条款第一条第二点的担保期限内追付担保人。抵押权人于运用上述权力及权利时，而令担保人及/或抵押人受到不能控制的损失，抵押权人概不负责。

第九条、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1. 抵押人应按贷款金额缴付手续费5%，在贷款日一次付清，并必须绝对真实地提供本合约涉及的一切资料；若在签约后，发现抵押人所提供的资料与事实不符，抵押权人有权立即收回该笔贷款及利息，并对依约所收手续费，不予退还。
2. 抵押贷款文件费，抵押人在贷款日一次过付 币 元整。
3. 公证费用及抵押登记费用：有关本合约所涉及的公证及抵押登记等费用，全部由抵押人负责支付。

第十条、贷款先决条件

1. 抵押人填具房产抵押贷款申请表；该申请表须经担保人确认。
2. 抵押人提供购置抵押物的购房合约。
3. 以抵押人名义，向抵押权人指定或认可的保险公司投保不少于重新购置抵押物金额的全险；保险单须过户 银行，并交由该行保管。

年____月____日

抵押人(甲方):

代表人:

抵押权人(乙方):

代表人:

第一条、抵押财产

甲方所有的位
于_____的一处房
产。(面积: _____, 产权证
号: _____土地使用权证
号: _____)

第二条、抵押担保范围

本合同担保范围限于主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借款总额人民
币_____元。

第三条、抵押房产的保管方式和保管责任如下

抵押房屋由甲方自行保管并使用, 甲方应妥善保管该抵押房
产, 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 并
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四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甲方不得出售和馈赠抵押房产

甲方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任何方式转移本合
同项下抵押房产的, 应取得乙方书面同意。

第五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公证、登记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 乙方有权依法处分抵押财产

- 1、主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借款人未依约归还本息或所延期限已到仍不能归还借款本息。
- 2、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或者继承人放弃继承的。
- 3、借款人被宣告解散、破产。

处理抵押物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贷款本息和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贷款本息还有余的，乙方应退还甲方。

第八条、抵押权的撤销

主合同借款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归还贷款本息或者提前归还贷款本息的，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注销抵押登记。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条、违约责任

- 1、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由甲方保管的抵押财产，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财产原状，或提供经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财产，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
- 2、甲方违反第四条约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其行为无效。乙方可视情况要求甲方恢复抵押财产原状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并可要求甲方支付贷款本息总额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 3、甲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过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4、甲、乙任何乙方违反第十二条约定，应向对方支付主合同项下贷款总额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5、本条所列违约金的支付方式，甲、乙双方商定如下：

第十一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抵押人(甲方)：

代表人：

抵押权人(乙方)：

代表人：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____月____日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优质篇六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联系方式：

抵押人：（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于年月日签署了编号为的《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为了保障甲方在该合同项下债权的安全，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矿业权出让转让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政策规定，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以其合法拥有的采矿权向甲方设定抵押担保一事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1 甲方向乙方设定抵押的合同项下的采矿权（以下简称“抵押物”），其采矿许可证编号为：，有效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审批发证机关为（以下简称“发证机关”）。采矿许可证的复印附后。

1.2 抵押物系乙方通过的方式，于年月日依法获得的。

1.3 抵押物的矿区地理位置为：。

1.4 抵押物的开采方式为为：。

1.5抵押物的矿区面积为：。

1.6抵押物的开采矿种为：。

1.7抵押物的生产规模为：。

1.8截止年月，抵押物占有且经备案的资源储量情况如下。

2.1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为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及利息。

2.2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是指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和利息履行期届满。

2.3抵押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损害赔偿金、以及甲方为实现抵押权所发生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2.4本合同抵押权的效力及于矿区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地上附着建筑物、采矿机械、生产设施等全部配套固定资产。

2.5甲方对抵押物享有第一顺位的优先受偿权，其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时无须首先或同时向借款人或其他担保人追索，而可按法律规定从处置抵押物所得价款中优先受偿。

本合同签订后的10日内，甲、乙双方共同向发证机关提交办理抵押备案所需的全部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采矿权抵押备案的报告；采矿权抵押申请书；县(市、区)、州(市)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出具的乙方按规定缴纳采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价款及矿产资源补偿费的证明材料、采矿权权属无争议及是否同意抵押的意见；由资源税征收管理部门出具的资源税缴纳情况的证明材料；采矿许可证正本、副本复印件；双方确认的抵押物价值说明或采矿权价款评估报告；双方有关证照复印件；抵押合同；发证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4.1 乙方向甲方陈述和保证，截止到抵押备案之日：

4.1.2 抵押物不存在与其他矿权重叠或交叉的情形；

4.1.5 乙方不存在采用破坏性开采方法开采矿产资源的行为；

4.1.6 抵押物未设定其他任何抵押权，也未出租给其他个人和单位；

4.1.7 抵押物不存在任何涉及诉讼或被司法查封、冻结的情况；

4.1.8 乙方已依法办理了采矿用地报批手续；

4.1.9 乙方已完成了签署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授权、批准(除发证机关的批准外)等程序；乙方设定本合同项下的抵押，不会违反其公司章程，不会违反其与其他任何第三方签署的协议。

4.2 乙方承诺：本合同签署后，乙方仍将依法履行矿业权人各项义务，以确保抵押物的合法、有效存续，并确保抵押物始终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规定的转让条件。

5.1)，该报告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乙方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2) 借款资金的使用情况；

(3) 抵押物矿区的开采情况、矿产品的销售情况；

(4) 抵押物有关的各项税、费的缴纳和支付情况；

(5) 可能导致抵押物不能通过年度检查或延续登记的各种因素。

5.2 抵押期间，除本合同5.1所述的定期报告外，甲方还有权

随时要求乙方提供与抵押物有关的各种情况的临时报告(以下简称“临时报告”)。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该书面要求后五日内向甲方提供临时报告。

(1)无论何种原因，抵押物的价值可能或者已经发生实质性贬损的；

(2)抵押物难以通过年度检查或获得延续登记的；

(3)抵押物可能或者已经被国土资源部门注销或吊销的。

5.4抵押期间，乙方拟转让抵押物的，需事先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抵押物。

6.1乙方所做的陈述、保证和承诺与实际情况有任何出入，或乙方违反了其合同第五条项下的报告义务的，甲方有权宣布借款提前到期，就抵押物行使抵押权，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2抵押期间，乙方违反或未履行其法定义务，致使抵押物不能通过年度检查、获得延续登记，或被国土资源部门依法注销或吊销的，甲方有权宣布贷款提前到期，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其造成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7.1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或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甲方未受清偿时，可以与乙方协议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从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中受偿。

7.2 因本条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抵押人承担，抵押权人有权从其处分抵押物所获的款项中直接划收。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

抵押备案完成之日生效。本合同生效之日，抵押权即依法设立。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向发证机关备案时提交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署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优质篇七

甲方(出借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乙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丙方(保证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甲乙丙三方就借款及保证事宜，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三方共同遵守。

一、借款金额

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 万元()。

二、借款期限

借款 个月，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借款利息

本借款不收取利息。

四、还款方式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一次性偿还对甲方的借款。

五、保证条款

(一)乙方用 做抵押。乙方若借款期间出现意外或到期不能归还甲方的借款，甲方有权处理抵押品。乙方到期如数归还借款的，抵押权消灭。

(二)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清本金。

(三)丙方为本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承担保证责任后，可以向乙方进行追偿，乙有义务对丙进行偿还。

(四)此事件由 本人认可，由证明人 作证，与其他人员及家属、亲属无关。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由任意一方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合同法相关关规定执行。

八、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出借人): 乙方(借款人): 丙方(保证人)

合同签订日期: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优质篇八

乙方(抵押人): 身份证件号码:

第一条 乙方用作抵押借款给甲方的车辆为:

品牌型号: 车身颜色: 白色

发动机号: 车牌号码:蒙a6y538

车辆识别代号:

第二条 乙方自愿将符合第一条条款的乙方合法拥有车辆以人民币(大写) 抵押给甲方。抵押期限从 年 月 日, 到 年 月 日。

第三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 甲方有权依法定方式处理抵押车辆:

1. 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 借款人未依约偿还借款或所延期限已到仍不能偿还借款。

第四条 抵押车辆由乙方自行保管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车辆, 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 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 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

第五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乙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 抵押车辆不列入破产清算范围, 甲方有权提前处分其抵押车辆。

第六条 本合同生效后, 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 应经双方协商一致, 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 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七条 本合同以下条款全部履行方可生效

1. 甲、乙双方签字按手印

2.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优质篇九

代表人： _____

抵押权人（乙方）： _____

代表人： _____

（一）车辆品牌_____，型号_____，车架号_____，发动机号_____，车辆实际行驶_____公里，颜色为_____，抵押价格为_____元。

（二）甲方保证是上述车辆的原车主，享有该车辆的使用权和名义权，有权处理该车辆的使用权。

（三）甲方保证该车辆以后不会变质为盗抢、诈骗、租赁、逃逸车辆，如发生的与保证的不符，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纠纷由甲方承担。

（四）甲方保证该车辆是车辆所有人抵押的，如不是车辆所有人抵押的，所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纠纷由甲方承担。

（五）该车辆抵押前，应当面把车内的贵重物品取走，如在

抵押期间甲方车内的遗留物品丢失由甲方负责承担。

(六) 甲方保证该车辆不是租赁、盗抢车辆，是属于合法手续车辆，如出现一切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二条、抵押担保范围：本合同担保范围限于主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借款总额人民币_____元。

第三条、抵押车辆的保管方式和保管责任如下：

抵押车辆由甲方自行保管并使用，甲方应妥善保管该抵押车辆，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四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出售和馈赠抵押车辆；甲方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任何方式转移本合同项下抵押车辆的，应取得乙方书面同意。

第五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公证、登记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本合同生效后，如需延长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或者变更合同其它条款，应经抵押人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七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处分抵押财产：

- 1、主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借款人未依约归还本息或所延期限已到仍不能归还借款本息。
- 2、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或者继承人放弃继承的。
- 3、借款人被宣告解散、破产。
- 4、处理抵押物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贷款本息和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贷款本息还有余的，乙方应退还甲方。

第八条、抵押权的撤销：主合同借款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归还借款本息或者提前归还借款本息的，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注销抵押登记。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条、违约责任

1、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由甲方保管的抵押财产，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财产原状，或提供经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财产，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

2、甲方违反第四条约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其行为无效。乙方可视情况要求甲方恢复抵押财产原状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并可要求甲方支付贷款本息总额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3、甲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过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4、甲、乙任何一方违反第十二条约定，应向对方支付主合同项下贷款总额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5、本条所列违约金的支付方式，甲、乙双方商定如下：

第十一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手抵押车买卖合同优质篇十

地址：_____

抵押人：_____

地址：_____

担保人：_____

抵押物业地址：_____

第一条 总则

抵押权人与抵押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会同担保人签字本房产抵押贷款合约(下称“合约”)抵押人(即借款人)同意以其与担保人于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签字之房产买卖合同(即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之全部权益抵押予抵押权人,并同意该房产买卖合同项下之房产物业(即抵押物业),在售房单位发出入伙通知书(收楼纸)后,立即办理房产抵押手续,以该物业抵押予抵押权人,赋予抵押人以第一优先抵押权,并愿意履行本合约全部条款。抵押权人(即贷款人)同意接受抵押人以上述房产买卖合同之全部权益及房产买卖合同项下之房产物业,作为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抵押物,并接受担保人承担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担保责任,抵押权人向抵押人提供一定期质押贷款,作为抵押人购置抵押物业之部分楼款。经三方协商,特定立本合约,应予遵照履行。

第二条 释义

在此贷款合约内,除合约内另行定义外,下列名词的定义如下:“营业日”指抵押权人公开营业的日子。“欠款”指抵押人欠抵押权人之一切款项,包括本金、利息及其它有关费用。“房产买卖合同之全部权益”是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担保人签订之“房产买卖合同”内所应拥有的全部权益。“房产物业建筑期”(即售房单位)发出入伙通知书日期之前,视为房产物业建筑期。

第三条 贷款金额

二、抵押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将上述贷款金额全数以抵押人购楼款名义,存入售房单位之帐户。

第四条 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为_____年,由抵押权人贷出款项目起计。期满时抵押人应将贷款本息全部清还,但在期限内,如抵押人发生违约行为,抵押权人可据实际情况,随时知照抵押人归还或停止支付或减少贷款金额,抵押人当即照办。

第五条 利息

四、合约有效期内，按日贷款余额累计利息，每年以三百六十五天为基础

五、贷款利率如有调整时，该调整将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该较高或较低利率。

第六条 还款

一、本合约项下之贷款本金及其相应利息，抵押人应分期，自款项贷出日计，按月清还全部借款本息，每期应缴付金额(包括因利率调整带来之应缴金额改变)，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如还款日不是营业日，则该分期付款额须于还款日顺延次一个营业日缴交。

二、抵押权人有权调整及更改每期应付金额或还款之期数

五、抵押人不能从中抵扣、反索任何款项。如果在中国现时或将来有关法律规范下，不得不抵扣或反索任何款项(包括税款)，则抵押人得即向抵押权人补偿额外款项，致使抵押权人所得，相当于在无需反索的情况所应得不折不扣的款项。

第七条 逾期利息及罚息

二、抵押人如逾期还款，除缴付逾期利息外，抵押权人有权在原利率基础上，向抵押人加收20%至50%的罚息。

三、抵押人须按照上述指定之利率，照付逾期未付款项之利息，直至款项结清为止，无论在裁判确定债务之前或之后，此项利息均按日累积计算。

第八条 提前还款

3、抵押人自愿提早缴付本合约规定之部分或全部款项，抵押

人应给予抵押权人相等于该部分或全部款项一个月利息之补偿金。

1、抵押人及/或担保人违反本合同之任何条款

3、抵押人及/或担保人本身发生病变(包括精神不健全)死亡、合并、收购、重组、或因法院或政府机关或任何决意通过要解散、清盘、破产、关闭或指定接管人或信托人等去处理所有或大部分其所属之财产。

9. 抵押人没有事先得到抵押权人书面同意而擅自更改其股权结构

10、抵押人舍弃该抵押房产。

如发觉上述之任何事项或可能导致上述事项的事故已经发生，抵押人及/或担保人应立即书面通知抵押权人，除非上述事项已在抵押权人感到满意情况下，获得完满解决，否则抵押权人可在该等事项发生后任何时间接管并以任何形式处分抵押物或根据本合同内第十三条担保人及担保人责任条款第一条第二点的担保期限内追讨担保人。抵押权人于运用上述权力及权利时，而令担保人及/或抵押人受到不能控制之损失，抵押权人概不负责。

第九条 手续费及其它费用

四、抵押人如不依约清付本合同内规定的一切款项，引致抵押权人催收，或因为任何原因，使抵押权人决定通过任何途径或方式追索一切因此引起的费用(如处理押品的各种手续费、管理费、各种保险费等)概由抵押人负责偿还并由各项费用确实支付之日起，按上述关于逾期利息率计息并收到之日止，同样按日累积计算。

第十条 贷款先决条件

一、抵押人填具房产抵押贷款申请表该申请表须经担保人确认

四、本合约由抵押人、抵押权人、担保人各方代表签署或/并加盖公章

五、本合约须由_____公证机关公证。

第十一条 房产抵押

一、本合约项下的房产抵押是指：

1、房产物业建筑期内抵押人之权益抵押：

(2) 该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须交由抵押权人保管。

2、抵押房产物业：

(1) 是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即售房单位)签订之“房产买卖合同”内，抵押人购买之名下已建成(即可交付使用)之抵押房产物业(资料详附表二)

(3) 抵押人(即购房业主)现授权抵押权人在接获担保人(售房单位)发生之入伙通知书后，即代其向深圳市房产管理机关申领房产权证书，并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二、抵押房产物业的保险：

1、抵押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到抵押权人指定的保险公司并按抵押权人指定的险种投保，保险标的为上述之抵押房产，投保金额不少于重新购置抵押房产金额之全险，在贷款本息还清之前，抵押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保险，如抵押人中断保险，抵押权人有权代为投保，一切费用由抵押人负责支付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失，抵押人须无条件全部偿还抵押权人，抵押权人有权向抵押人索偿。

2、抵押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将保险单过户予抵押权人，保险单不得附有任何有损于抵押权人权益和权力的限制条件，或任何不负责赔偿之金额(除非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

3、保险单正本由抵押权人执管，并由抵押人向抵押权人支付保管费

6、倘该房产在本合约有效期内受到损坏，而保险公司认为修理损坏部分符合经济原则者，则保单项下赔偿金将用于修理损坏部分。

三、抵押房产物业登记：

2、物业建成入伙即办理房产物业抵押登记，抵押物业之《房产权证书》交由抵押权人收执和保管，登记费用由抵押人支付。

四、抵押之解除：

2、抵押人在履行上述第1点条款下，由抵押权人具函深圳市房产管理机关，并将房产权证书交予抵押人向深圳市房产管理机关办理抵押物之抵押登记注销手续。

五、抵押物之处分：

1、抵押人如不支付本合约规定之任何款项，或不遵守本合约各项明文规定之条款或发生任何违约事项时，抵押权人可以立刻进入及享用该楼宇之全部或部分或收取租金和收益或以抵押权人认为合适之售价或租金及年期，售出或租出该房产之全部或部分及收取租金和收益。抵押权人可雇用接管人或代理人处理上述事宜，而其工资或报酬则由抵押人负责。该等接管人或代理人将被当作为抵押人之代理人，而抵押人须完全负责此接管人或代理人之作为及失职之责。

2、获委任的接管人得享有以下权利：

4、抵押权人可于下列情形下运用其处分该房产之权力：

(2) 抵押人逾期三十天仍未缴清全部应付之款项

(3) 抵押人不遵守此合约之任何条款

(5) 抵押人之任何财产遭受或可能遭受扣押或没收及

(6) 抵押人舍弃该房产。

5、当抵押权人依照上述之权力而出售该房产予买主时，买主不须查询有关上述之事宜，亦不需理会抵押人是否欠抵押权人债项或该买卖是否不当。即使该买卖有任何不妥善或不规则之处，对买主而言，该买卖仍然当做有效及抵押权人有权将该房产售给买主。

(1) 第一用以偿付因出租或出售该房产而支出之一切费用(包括缴付接管人或代理人之费用及报酬)

(2) 第二用以扣缴所欠之一切税款及抵押人根据此合约一切应付之费用及杂费(包括保险费及修补该房产之费用)

(3) 第三用以扣还抵押人所欠之贷款及应付之利息，扣除上述款项后，如有余款，抵押权人须将余款交付抵押人或其它有权收取之人士，出售该房产所得价款，如不敷偿还抵押人所欠一切款项及利息，抵押权人有权另行追索抵押人及/或担保人。

8、抵押权人于运用其权力及权利时，而令抵押人受到不能控制之损失，抵押权人概不负责。

9、抵押权人可以以书面发出还款要求或其它要求，或有关抵押房产所需之通知书，该书面通知可以邮递方式寄往抵押人

最后所报之住宅或办公地址或掉留在该房产内，而该等要求或通知书将被当做于发信或掉留之后七天生效。

第十二条 抵押人声明及保证

一、抵押人保证按本合约规定，按时按金额依期还本付息

七、准许抵押权人及其授权人，在任何合理时间内进入该房产，以便查验

八、在更改地址时立即通知抵押权人

十七、按照抵押权人合理之请求，采取一切措施及签订一切有关文件，以确保抵押权人之合法权益。

第十三条 担保人及担保人责任

1、担保额度：以本合约项下贷款本息及与本合约引起有关之诉讼费用为限

二、担保人责任：

1、担保人自愿承担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担保责任。

6、担保人因履行担保义务后，而取得本合约项下之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或抵押物业，担保人有权以任何公平或合理之方式予以处分，以抵偿代抵押人清偿欠款本息所引起之损失，如因处理该等抵押物引致任何纷争或损失，概与抵押权人无关。

7、担保人在此的担保责任是独立附加及不受抵押权人从抵押人处获得楼房或其它抵押、担保权益所代替，只要抵押人违约，抵押权人无需先向抵押人追讨或处置抵押物业，即可强制执行担保人在本合约项下的担保责任直至法律程序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四、本合约由各方签署，经深圳市公证处公证，由抵押人签署提款通知书并予抵押权人收执并经抵押权人核实已收齐全部贷款文件后起二天内，抵押权人须将贷款金额全数，以抵押人购楼款名义存入售房单位指定帐户，否则抵押权人须偿付利息予担保人，利息计算按第五条第一项办理。由于抵押人或担保人出现各种导致抵押权人未能贷出款项之情况发生，抵押权人概不负责，且有关各项费用恕不退还。

第十五条 其他

一、对本合约内任何条款，各方均不得以口头形式或其他形式修改、放弃、撤销或终止。

二、在本合约履行期间，抵押权人对抵押人任何违约或延误行为施以的任何宽容、宽限或延缓履行本合约享有的权益和权力，均不能损害、影响或限制抵押权人依本合约和有关法律规定的债权人应享有的一切权益和权力。

九、抵押权人向抵押人和担保人讨还欠款时，只须提供抵押权人签发之欠款数目单(有明显错误者例外)，即作为抵押人和担保人所欠之确数证据，抵押人和担保人不得异议。

第十六条 适用法律及纠纷的解决

一、本合约按^v法律订立，受^v法律保障

二、在争议发生时，各方均有权选择，以调解、仲裁、诉讼等方式解决

五、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合约规定的其它条款。

第十七条 附则

一、本合约须由三方代表签字，并经_____公证机关公证

四、本合约用中文书写，壹式肆分，均具有同等效力抵押人、抵押权人、担保人各执_____份、公证处存档_____份。

第十八条 签章

抵押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抵押权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抵押登记编号：_____